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 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,会议于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莉女士 召集并主持召开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3人,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 务代表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 程》")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 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年1-9月财务及经营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 露的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0日